

校企合作的可持续性说明

我校与广东百中佳财税顾问有限公司共同成为百中佳财税专业培训学院为校企合作基地，经双方签订人才培养校企合作协议书，自 2020 年以来合作多年，双方不断深入探讨，加强交流，并已取得良好的效果，基于目前的合作情况，继续进一步开展校企合作的可持续性可行，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双方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机制

校企双方目前合作已有多年，双方合作愉快，积累较丰富合作经验，且学校有配套制度保障，校企双方继续合作的意愿强烈，学校与企业通过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长效合作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合作期限等，为校企合作提供稳定的制度保障，为校企合作的深入开展更具内涵。

二、设立专门管理机构：

学校已成立产教办，负责协调解决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合作顺利进行。、成立了教学指导委员会、专业建设委员会，负责教学、专业建设等方面的指导。

三、实现资源共享与优势互补

百中佳财税专业培训学院地设学校旺铺，我校为企业提供办公场所，兼营提供给学生的实习实训基地，配备配套的软硬件设施设备，学校资源服务企业，相互之间提供技术咨询、师资培训等服务，助力师资提升教育教学能力和职业素养，企业为学校开展实践教学，帮助学校改善教学条件，增强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就业竞争力，双方投入资金不断完善设备设施，。

四、加强人才培养合作与交流

开展双主体育人模式，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建设课程体系、开展教学活动，培养出适应企业和社会需求的高素质人才。相互形成了常态化的人员交流机制，学校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企业导师开展实践指导，企业导师开展学生培训，学校对企业导师进行教育教学能力的指导培训，双方师资得到培养。

五、行业协会推动

广东百中佳财税顾问有限公司是会计学会、代理记账协会的会员单位，目前已在在我校校企合作基地也成立了代理记账协会莞城联络处，行业协会联络处在发挥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组织开展校企合作交流活动，推广成功经验和模式，营造

良好的校企合作氛围。

我校与广东百中佳财税顾问有限公司在开展校企合作中，合作开展越来越紧密，越来越深入，会计事务、纳税事务专业学生在合作基地得到了更好的培养，教师的实践能力、学生的技能水平也得到了大幅提升，校企合作的可持续性更可行。